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参加了 2023 年 8 月 15 日召开的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会议。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规定，我们对提交会议审议的关于提名公司董事候选人的议案进行了审查和监督，认真履行独立董事的工作职责，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为进一步完善上市公司治理结构，促进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经控股股东西藏建工建材集团有限公司推荐，拟提名顿珠朗加先生为董事候选人。我们对董事候选人顿珠朗加先生的个人履历进行了审查，我们认为：

1. 顿珠朗加先生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关于公司董事任职资格和条件的有关规定，拥有履行职责所应具备的能力；
2. 本次会议董事的提名方式和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综上所述，以上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没有损害中小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同意提名顿珠朗加先生为公司董事候选人，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梁青槐 徐扬 孙茂竹

2023 年 8 月 15 日

(以下无正文，仅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青槐

梁青槐

徐 扬

孙茂竹

(以下无正文，仅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青槐

徐 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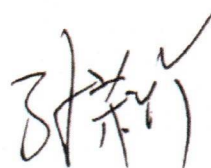
孙茂竹

(以下无正文，仅为西藏天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
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梁青槐

徐 扬


孙茂竹